

2023 年度

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

事务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7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7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第四部分 附件	1
第五部分附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的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建设、转业接收安置、就业创业帮扶、服务管理、教育培训、拥军优属、优待抚恤、褒扬激励等工作，维护好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建立健全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思想政治工作。一是主题教育深入开展。坚持把“学思想”作为首要任务贯穿始终，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集中学习，通过“学习强国”、微信等平台自主学习，采取支部书记领学等帮助学方式，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在深学细悟笃行中汲取奋进力量。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4次、党员大会4次、主题党日活动2次、学习交流研讨4次，检视整改问题5个。二是国防教育持续加强。举办国防教育

讲堂 3 场 300 人次，增强广大干部、师生、群众的国防观念。举办“庆八一”抗美援朝老兵座谈会，隆重慰问抗美援朝老兵，表彰奖励 10 名优秀退役军人，重温美援朝精神。组织退役军人观看红色主题电影专场 3 次 260 人，弘扬革命精神，赓续红色血脉。**三是**禁毒宣传教育创新推进。开展“无毒单位”创建活动，依托宣传专栏、微信等媒介拓展禁毒宣传教育渠道，采取知识竞赛、观看警示教育片、专题讲座等线上线下教育培训方式，增强了禁毒意识，形成“禁毒有我，一路同行”的防毒拒毒新局面。**四是**卫生健康教育务实开展。开展“国家卫生县”创建活动，固化落实“周五”大扫除、“双报到”制度，发挥系统内党员干部卫生员、宣传员、劝导员、信息员作用，使广大群众知晓、支持和参与创卫工作，促进全县卫生健康教育深入开展。

2. 权益维护工作。全力维护军人、退役军人及军属合法权益，确保了成都大运会、杭州亚运会期间全县涉军群体平安稳定，实现了“三无”目标。**一是**抓好初信初访。接待来信、来电 10 件次、来访咨询政策 6 批次 12 人次，满意率达 100%。**二是**常态关爱帮扶。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走访慰问退役军人军属 112 次、电话访问 26 人次，政策宣传 760 人次，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 112 个，落实医疗保险 4.8 万元、医疗救助金 4.2 万元、关爱基金 12 万元。**三是**办好“军人退役一件事”。为 23 名 2023 年退役军人一次性解决了落户、社保、医保、党团组织关系等问题。**四是**抓好优待证申领。纳入系统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 2525 人，完成基础

电子档案信息表收集、录入系统 2312 人次，优待证申领 2349 人次。

3. 移交安置工作。全县共接收自主就业退役士兵 22 人，发放一次性地方经济补助 49.5 万元；接收安置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 1 名，圆满完成 2023 年接收安置任务。

4. 就业创业工作。一是搭建就业平台。举办专场招聘会 2 场次，吸引企业 75 家，发布招聘岗位 6844 个，92 名退役军人军属参加，达成就业意向 6 人。二是拓宽就业渠道。召开就业创业座谈会，推进退役军人县境内稳定就业，30 余家县境内用工单位参与，促进就近就业 5 人。三是开展教育培训。组织相关学校、培训机构做好安置政策教育培训工作，开展适应性教育培训 23 人，组织汽车驾驶、计算机、电子商务等技能培训 1 次 16 人，投入资金 5.6 万元。四是加强统计调查。全面完成全县 2017 名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调查统计，完成率达 100%。

5. 军休（转）服务管理工作。精准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遗属生活补助等各项生活待遇共计 148.34 万元，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贴 51.57 万元。

6. 优待抚恤工作。按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定补 556 人 419.9 万元，兑现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26 户 13.5 万元、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26 户 53.2 万元。

7. 双拥共建工作。一是紧抓双拥创建。打造“双拥一条街”“双拥主题公园”等 15 个点位迎检，完成省第十二届双拥模范（先进）县创建迎检工作。二是固化拥军慰问。全

面落实“八一”、春节走访慰问机制，走访慰问退役军人及优抚对象 2674 人、驻峨部队 5 个等，发放慰问金 100.8 万元。三是抓好“为军办实事”。协调落实资金 14.86 万元，帮助驻峨武警中队提升了执勤规范化建设水平。四是关爱返乡退役军人。创新开展高铁站台迎接、喜看家乡变化、见面会、政策宣讲等迎接退役军人返乡系列活动，进一步营造了拥军优属浓厚社会氛围。五是典型选树激励。开展“立功送喜报”慰问活动，发放现役军人立功受奖奖励金 58 人 3.7 万元。选树“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之星”“爱国拥军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等先进典型报省市评选表彰，荣获省级“退役军人创业之星”1 人和市级“爱国拥军先进集体”1 个、“爱国拥军先进个人”1 人。

8. 褒扬纪念工作。一是安全文明开展清明节祭扫活动。充分发挥县烈士陵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作用，组织社会各界参与清明烈士公祭 13 场 700 余人。二是安全有序开展“9·30”公祭日活动。县“四大家”领导及社会各界代表等 160 余人在县烈士陵园参加了烈士纪念日缅怀仪式。三是加强烈士纪念设施的管护。落实资金 3.34 万元，聘请专人管护；投入资金 3.1 万元，完成烈士陵园监控系统和烤漆景观标识牌建设，提升了烈士陵园服务安全保障。

9. 自身建设工作。一是提升“五有”建设水平。持续推进示范型服务站创建，打造了茗新、顺河 2 个示范型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在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建立了首家企业退役军人服务站。二是加强干部管理监督制度体

系建设。修定完善《干部平时考核实施方案》《干部日常管理制度》《年休假管理办法》等 12 项制度，形成闭环式管理体系。三是强化干部队伍综合能力建设。组织系统内干部职工参加省市县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 39 人次、业务培训 20 场 275 人次；组织保密、法律等线上学习培训考试，全员合格率达 100%，不断提升了干部队伍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水平。

二、机构设置

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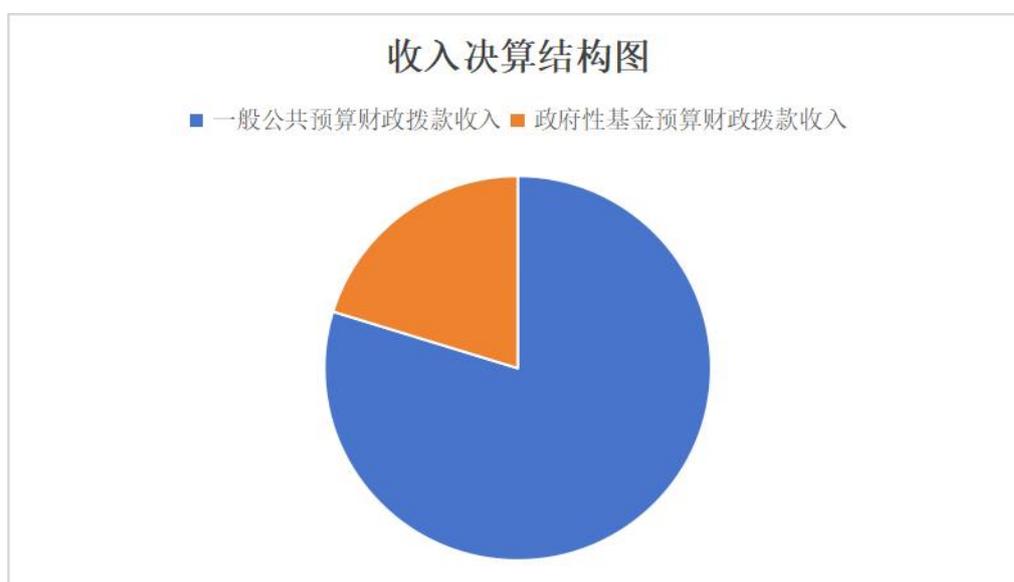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1424.0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6.39 万元，增长 7.3%。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及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本年收入合计1388.7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07.59万元，占79.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1.16万元，占20.2%。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及其他收入。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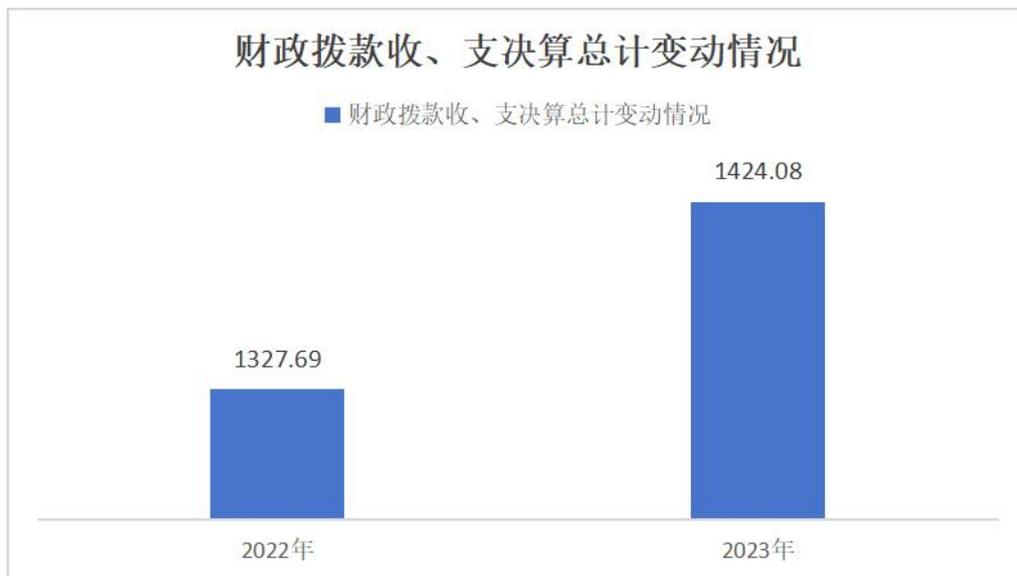
2023年本年支出合计1424.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6.43万元，占15.2%；项目支出1207.65万元，占84.8%。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424.0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6.39 万元，增长 7.3%。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及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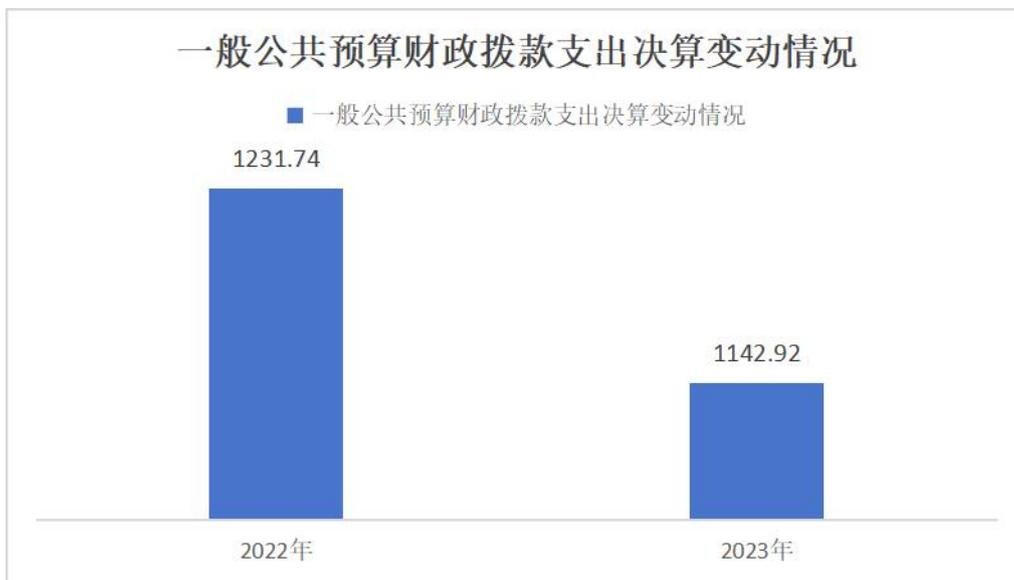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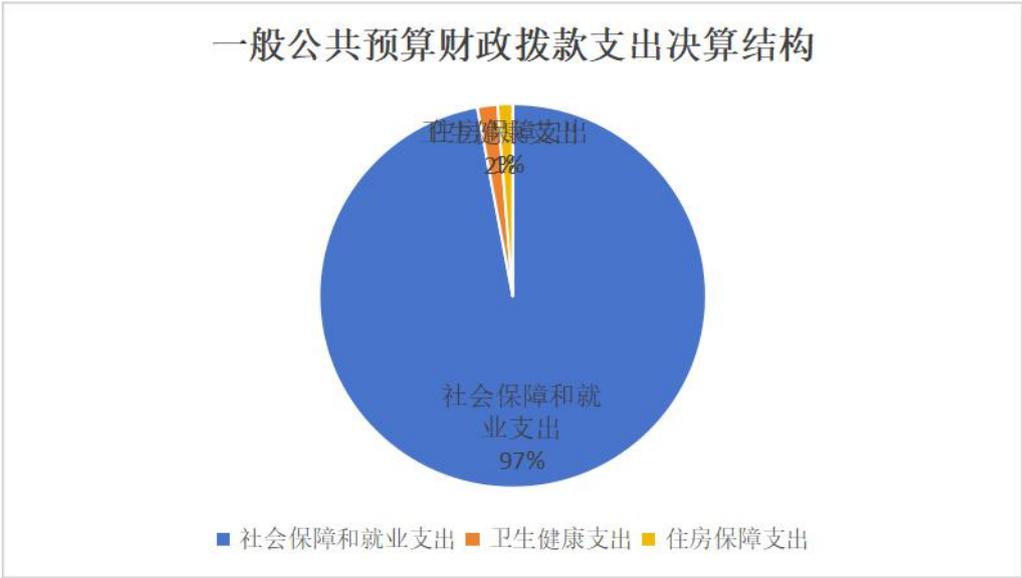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2.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8%。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8.82万元，减少7.2%。主要变动原因是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42.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09.43万元，占97.1%；卫生健康支出19.21万元，占1.7%；住房保障支出14.27万元，占1.2%。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142.92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9.51万元，完成预算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66万元，完成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支出决算为114.12万元，完成预算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项）：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预算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54.99万元，完成预算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支出决算为73.86万元，完成预算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支出决算为113万元，完成预算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支出决算为3.67万元，完成预算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

干部安置（项）：支出决算为 63.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6.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07.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决算为 33.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6.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0.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2.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4.2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226.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5.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6.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6.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29.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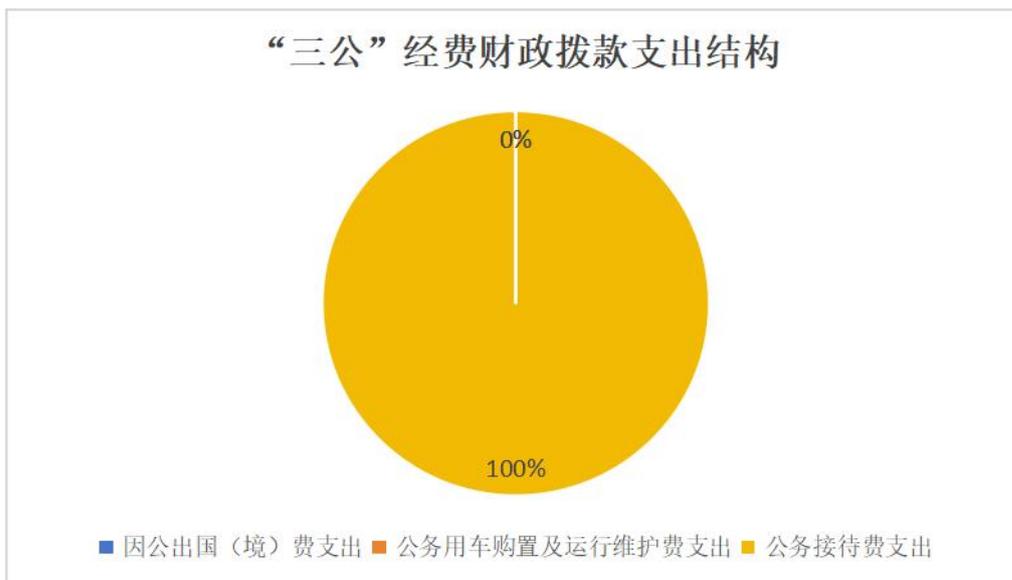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增加 0.47 万元，上涨 11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87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2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3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 0.47 万元，下降 117.5%。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增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8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59 人次，共计支出 0.87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上级部门来峨调研“退役军人一件事”联办工作、退役军人人事档案室减少工作等。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281.16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92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97 万元，下降 6.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1个项目：义务兵优待金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这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这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3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3年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年度:	2023		
主管部门: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14.12	114.12	100%		
其中:中央补助资金	84	84	100%		
县级预算资金	30.12	30.1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我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予补助,确保义务兵家庭优待		通过对我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给予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财务监督有效性	有效	100%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供应质量符合程度	符合	100%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100%
		账目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义务兵家庭数量	80户	完成	100%
	质量指标	要补助符合相关政策规	100%	完成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拨付率	100%	完成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征兵任务完成情况	好	完成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及家庭满意度	≥95%	完成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

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金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反映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含西路军红军老战士、红军失散人员）、1954年10月31日前入伍的在乡老复员军人、按规定办理带病回乡手续的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优抚事业单位支出（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优抚事业单位支出，对集体优抚事业单位的补助，对烈士纪念设施的维修改造和管理保护支出，以及军供站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更新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用于1954年11月1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60周岁以上（含60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人员安置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开支。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

部安置（项）：反映军转干部安置、人员经费、自主择业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现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现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现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1. 卫生健康（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34.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各级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

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7.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38.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 年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

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设 4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优抚安置股、就业创业股、政策法规权益股，下属副科级事业单位 1 个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二) 机构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县委的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建设、转业接收安置、就业创业帮扶、服务管理、教育培训、拥军优属、优待抚恤、褒扬激励等工作，维护好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建立健全退役军人管理保障机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三) 人员概况。

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核定行政人员 6 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核定事业人员 4 人；实有人数 9 人，在职人员 9 人。其中行政人员 5 人，事业人员 3 人，事业工勤 1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全年财政决算总收入为 1424.0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388.75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5.33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全年财政决算总支出为 1424.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424.0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情况：按照单位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任务制定绩效目标，要素完整，指标较细化量化。

2. 部门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围绕单位各项目标，认真履职，较好地实现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3. 预算编制执行情况：结合单位实际，科学编制预算；坚持保运行保民生、勤俭节约为原则，严格按照预算规范各项资金支出，科目使用准确，支出与预算吻合；中期及时对预算项目进行动态调整；按时支付各项资金，全年预算执行进度良好；无违规记录情况。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绩效自评公开：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按县财政局统一要求同决算一起向社会公开。

2. 评价结果整改：针对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及时进行整改和完善。

3. 应用结果反馈情况：通过预算整体支出的绩效监控，反映我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运行良好，达到既定的绩效目标，全年目标计划完成。

（三）自评质量

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9分。

（二）存在问题。预算不够细化、精准。

（三）改进建议。一是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优先保障民生费用支出项目。二是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完善内控制度建设，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保障了军人军属应享受待遇的顺利发放，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论良好。

（二）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建议。

无。

附件

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义务兵优待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2023年决算公开要求，峨边彝族自治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2023年义务兵优待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义务兵优待金是根据川退役军人发〔2022〕25号：家庭优待金标准参考上年度全省城乡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80%确定，加强了新形势下征兵工作，进一步激发和调动参军报国热情，提高兵员征集质量，为实现新时代强军目标、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奠定坚实基础。巩固国防建设。

(二)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按我县预计义务兵人数，与实际支出数匹配，完成2023年义务兵优待金114.12万元的发放，符合项目实质。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本单位指定专人负责，从项目申报、项目实施、项目取得的效果及资金使用等方面全面分析项目实施绩效情况。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按照财政预算流程经一上、一下、二上、二下、人代会讨论审定、财政批复进行预算下达，资金使用按

实按时向财政申请。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全部由县本级财政预算。无单位自筹、其他渠道资金。

2. 资金到位。经费已全部及时到位，均为本级财政安排。

3. 资金使用。将 2023 年义务兵优待金全部发放到位。支付依据合法合规。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项目实施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指导，对口业务股室具体负责资金预算、核算及发放。

2. 项目管理情况。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准确、及时将 114.12 万元奖励金全部发放到位。

3. 项目监管情况。严格按照单位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开展项目工作，单位财务人员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开展自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

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该项目向入伍义务兵发放优待金，遵循资金发放标准，资金支付管控到位，资金支付合理，全面及时有效地通过一卡通平台将资金发放到位。

（二）项目管理情况。本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明确专款专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构建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业务经办人员+财务人员，四级联审机制，全面保障资金使用规范性。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年末目标完成情况为：按时据实支付，100%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对我县义务兵家庭给予补助，确保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顺利发放，保障年度征兵任务顺利完成，义务兵家庭满意率 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准确、及时将义务兵优待金落实到位，保障了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提升了入伍军人的满意度。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 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